

证券代码：603197

证券简称：保隆科技

公告编号：2024-044

上海保隆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保隆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24年5月24日以书面、电话和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全体董事，并于2024年5月2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及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形成了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

公司董事陈洪凌、董事陈洪泉与激励对象陈旭琳、陈艳、刘仕模存在关联关系，公司董事王胜全、陈洪泉为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故陈洪凌、陈洪泉、王胜全系该议案的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由其他非关联董事参与本议案的表决。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3票回避。

本议案已经第七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保隆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公司2021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公告》。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议案》

公司董事陈洪凌、董事陈洪泉与激励对象陈艳、刘仕模存在关联关系，公司董事王胜全为本次股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故陈洪凌、陈洪泉、王胜全系该议案的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由其他非关联董事参与本议案的表决。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3 票回避。

本议案已经第七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保隆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公告》。

(三) 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保隆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特此公告。

上海保隆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5 月 30 日